

節能減碳工作小組第 9 次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6 月 5 日（星期四）15：0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B1 第 1 會議室

主 席：陳主任秘書吉仲

記錄：陳孟玉

出席人員：歐學務長聖榮(馬智偉先生代)、方總務長富民、官館長大智(羅副館長思嘉代)、李主任茂榮、王主任耀聰(蔡宛頻小姐代)、魏主任素華、蕭秘書美香

列席人員：賴組長明達、張組長文榮、陳明君先生、林得盛先生

壹、 決議事項

- 一、 游泳池自 103 年 4 月 1 日起委外經營並由廠商支應水電費，體育室用電統計(含 101 年及 102 年)可扣除游泳池用電度數。
- 二、 請主計室提供資料男女宿電費及冷氣儲值卡經費收支情形。
- 三、 為利彙整溫室氣體盤查所需資料，請環安中心製作報表洽請計資中心設計網站，由教學單位(含林管處)及總務處(彙整行政單位資料)按月上傳數據。
- 四、 用油統計資料請區分為總務處公務車、學院公務車及計畫租賃車等。
- 五、 因應台電電費調漲，本校現行節電措施仍未有效減少電費支出，宜檢討調整現行電費由學校統籌支應方式，改於年度預算分配時將電費分配納入各單位年度經費，如有節餘可供各單位使用，如超支則由各單位相關經費繳納。預定暑假期間舉辦說明會，邀各大樓管委會出席，彙整意見後，供秘書室研修本校節能減碳相關辦法及主計室研修本校年度預算分配機制之參考。
- 六、 節能減碳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重點調整為全校性節能減碳工作事項，參與成員以秘書室、總務處、主計室為主，視議題再邀請相關單位出席。

貳、 臨時動議

參、 散會